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协议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2年10月30日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和成控股”）与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集”）签订了《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与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瑞和成控股拟将持有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和科达”）1,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0%）以2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安徽新集，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25,000万元。

同时，深圳市丰启智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启智远”）与安徽新集签订了《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质押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质押协议》”），约定丰启智远将持有的本公司800万股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并依法完成信息披露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安徽新集应向瑞和成控股的指定账户按照股份转让价款总额的40%支付保证金10,000万元，该等保证金自付款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转为股份转让价款；如该股份转让终止，瑞和成控股及丰启智远等担保方应当自该股份转让终止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股权转让价款返还至安徽新集指定的银行账户。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如本公司股价下跌，致质押的800万股股份市值的70%低于10,000万元时，瑞和成控股应当促使丰启智远提供经安徽新集认可的补充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新的质押、质押物或保证人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2022年11月4日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2-074）。

二、本次协议转让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获悉：瑞和成控股及丰启智远于2022年12月4日收到安

徽新集发来的《关于追加担保措施的告知函》，函告：安徽新集已经如约向瑞和成控股支付了保证金 10,000 万元，鉴于丰启智远质押给安徽新集的 800 万股上市公司股票市值的 70%已低于 10,000 万元的情形，安徽新集要求瑞和成控股、丰启智远等相关方提供经其认可的补充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新的抵押、质押物或保证人等。

经公司向瑞和成控股和丰启智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和成控股和丰启智远仍在与安徽新集保持持续沟通，各方尚未能就追加担保物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依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各方对追加担保物事项始终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安徽新集届时有权解除合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新集尚未行使合同解除权，上述《股份转让协议》仍处于生效和持续履行状态，但该笔交易的后续进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虽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新集和瑞和成控股均未向对方发出通知要求解除《股份转让协议》，但瑞和成控股和丰启智远针对追加担保物事项尚需达成一致意见，故本次股权转让的后续执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如本次股份转让涉及的股份部分处于质押和冻结状态，本次转让之前需解除相应股份受限状态。

3、本次交易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上述确认手续是否可以通过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且股份过户相关手续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全部完成，相关信息以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报备文件

《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6 日